

华东师大作家群丛书_第2辑

摩罗◎著



西风的竖琴

摩罗文学作品自选集

家在江西 / 父亲 / 给贪污的人送钱 / 父亲的第一本藏书 / 晒旧衣 / 我是农民的儿子 / 城里的姨妈 / 爱婴之家 / 中学时代的文学书 / 我的财富观 / 写作的限度 / 丢掉手中的鸭毛 / 谛听天国的神秘声音 / 悲六道之伤 / 我为什么要写小说 / 丽娃河的鲜花 / 思念仁者 / 自由的歌谣 / 一个高贵的生命 / 上帝的竖琴 / 爱是如此艰难 / 西山西水 / 篾匠爷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华东师大作家群丛书_第2辑

摩罗◎著

西风的竖琴

摩罗文学作品自选集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西风的竖琴
摩罗文学作品自选集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西风的竖琴:摩罗文学作品自选集/摩罗著. —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7. 12

(华东师大作家群丛书. 第2辑)

ISBN 978 - 7 - 5617 - 5774 - 1

I. 西… II. 摩… III. 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94882 号

著 者 摩 罗
总 策 划 阮光页
责任编辑 阮光页
责任校对 林雨平
封面设计 卢晓红

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编 200062
电话总机 021 - 62450163 转各部门 行政传真 021 - 62572105
客服电话 021 - 62865537(兼传真)
门市(邮购)电话 021 - 62869887
门市地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
网 址 www.ecnupress.com.cn

印 刷 者 常熟市华通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1240 32 开
印 张 7
字 数 203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7 月第 1 次
印 数 4100
书 号 ISBN 978 - 7 - 5617 - 5774 - 1/1 · 408
定 价 24.80 元

出 版 人 朱杰人

(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请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调换或电话 021 - 62865537 联系)

西风啊，
就当我是你的竖琴吧，
请用我弹出
你深情的歌声，
虽忧伤而甜蜜。

——雪莱

总序

王铁仙

1995年本社出版了一套华东师大校友作家群丛书,均为散文。这是副总编阮光页提出的选题。阮光页原是中文系七七级的学生。他的那个年级的校友中,正拥有孙颙、赵丽宏、王小鹰、陈保平和陈丹燕等5位作家。他们在求学时就写了一些作品,其中孙颙、赵丽宏、王小鹰更早崭露头角,在进校前已发表了很不错的小说、诗歌和散文,如几丛鲜艳的花枝,摇曳在那时还显得荒芜的文学园地上,相当引人注目。他们毕业后,十余年中,仍是新作不断,仍是一派方兴未艾的样子。1994年,作为编辑和同学的阮光页忽然想到:何不让他们各自编一本散文近作,集中推出,以形成一种景观呢?继而想到五六级的戴厚英、五七级的沙叶新等人,更是久负盛名的作家。一时虽不及细想,但已产生了“华东师大作家群”的概念,而决定先限于“校友”范围,来着手编辑、出版这套丛书。但戴厚英一本集子,刚与其他出版社签约,只得暂付阙如。这套丛书推出以后,上海文学界以至社会上的不少人,很快认可了这个“华东师大作家群”,师大因而增添了一道绚丽的色彩,相当引人注目。一种客观存在的事实,如果无人察觉,特地指出,冠以名称,可能一直会悄然无闻;而一旦命名,提醒了公众,大家会觉得十分自然,一点不觉得异样。接下来,编者就更“名正言顺”地来充实这个概念,在

这套丛书里增加了比沙叶新更年长的鲁光,增加了也是七七级的周佩红,增加了比七七级还要年轻些的李其纲和徐芳,一起编为华东师大校友作家群丛书精选版,亦称第一辑,于2001年华东师大50周年校庆之际出版。让人万分痛惜的是戴厚英数年前不幸被暴徒杀害,而唯一的亲女儿远在国外,当时找不到版权代理人,仍无法加入她的作品。

现在,我们又编了华东师大作家群丛书,去掉了“校友”两字,而算作第二辑。入选者不再限于校友,作品也不再限于散文。其中,戴厚英的一本,是通过复旦大学吴中杰教授联系上了她女儿作为版权代理人,并请吴教授编选和作序。六二级的王晓玉是本校教授,八一级的格非毕业后留校任教至2001年,后赴清华大学任教授。前两次编选时因我们拘泥于校友范围,没有请他们参加,现在弥补了这个缺憾。先后毕业离校工作的戴舫、李洱、摩罗、殷健灵,是这次才请他们加入的,朱晓琳虽不是本校毕业,然1997年就到本校任教了。我们觉得这第二辑里的作品,由于不拘体裁,不问作者是否成了校友,更显得多姿多彩,可能更会引起读者的兴趣。

高校中文系的学生,按照规范的培养目标,是语言和文学的理论人才,而非作家。但我心里总是稍有疑问,觉得不能说得过死。现代社会的知识者分工很细,文学理论和批评,与文学创作,确有相对独立的位置、价值和意义,可以各司其职。学校的教学内容和环境,也确实主要适合于作理论研究和相关的学术训练,而作家却要得力于社会实际生活的浸润和个人艺术创作的天赋,非课堂和书本可以造就。但是,从事文学理论和批评的人,与从事其他专业如历史、哲学、经济学等社会科学专业的人有所不同。他既要有社会科学方面的素养,如理论思辨能力等,又不应只有那种素养,因为他的研究对象主要是饱含人的情感的、好多地方难以仅仅用逻辑思维和冷静的理性来解释的文学作品,所以他要同作家一样懂得人的心灵,一样善于感悟人的情感,一样敏于体验现实的人生,并且要略有一点情感抒发、形象描绘等文学表达能力和习性。如果一个文学理论人才,一生只知孜孜矻矻,皓首穷“经”,在理论概念和推理中打转,于实际人生、人情、人性,漠然无所感受,难有会心,甚至对优秀的文学作品都缺乏阅读的渴望和鉴赏的兴味,那是有点可悲的,他实际上还徘徊在文学的堂奥之外。朱光潜曾说:“现在有些人放弃亲自接触过和感受过的事物不管,而去追问什么是美的本质这个极端抽象的概念,我敢说他们会永远抓不着‘美的本质’。”他不客气地嘲笑一位美学理论文章的作者,竟然会“丝毫不用一点具体形象,丝毫不流露一点情感”。研究美学不应如此,研究与美学关系极为密切的文学理论当然也不应如此。五四初期

发表、出版了一系列影响甚大的文学批评文章和文学理论书籍的沈雁冰,到1927年下半年,同时进行小说和散文创作了,并逐渐成为小说巨匠。他后来之所以同时从事创作,其中一个原因,就因为他觉得如果只是评论别人,自己不创作,难免要遭人议论。我们今天或者会认为他大可不必有这种想法,但我感到这无意中反映出真正的文学家的心态和对于文学的真知。文学创作毕竟是文学的根本。鲁迅也是先写文学论文,尔后主要从事创作的。有些以文学的理论、批评和学术研究闻名的学者,则在搞理论和研究之前,曾写过很出色的小说和诗,如我校已故的施蛰存老师,就是其中著名的一位。我们过去听他的谈吐,现在看他留存的文字,都会深深感到理论和创作,在他那里几乎是分不开的。还有许多知名的学者和理论家,也相类似,只不过其中有的人过去的创作,现已不大为人知道罢了。高校的学生中能够出现作家,不必说是学校里教学的成功,却是很值得庆幸的好事。他们的存在,会给周围众多的致力于理论研究和批评的学生以生动的启示,启示他们不忘文学的根本,懂得文学的真谛,从而使他们写出来的理论文章,不至于与文学相隔离,真正能给读者和作家以启发。

那么,为什么华东师大会出现作家群,尤其会在七七级比较集中地出现呢?以我的浅见,从共性上说,我国高校七七级的学生,集中了许多因为“文革”爆发、停止高考而被积压了十年的优秀人才,其中有一批真正热爱文学、又长期颠沛于社会底层的“知青”,他们接触社会的程度,远非“文革”前的和以后的学生所能相比。从特殊性上说,是因为华东师大中文系的七七级,从一年级起就形成了一种文学创作的氛围。这“氛围”两个字,非常重要。对于学生的个体来说,人们常说,兴趣是最好的老师;而对于学生的群体来说,氛围是最好的向导,最强大的推动力,最有魅力的“首席教授”。当时,赵丽宏、孙颔、王小鹰三人,实际上已可称为作家。他们与同学们朝夕相处。大家耳闻目睹他们的言谈、文章,不禁产生“彼,人也,予,人也,彼能是,予乃不能是”的争胜之心。何况他们三人,待人诚恳热情,乐于“指点”,而毫不自视特殊,拒人门外。这样,原来就热爱文学的许多同学的心里,升腾起创作的欲望,又从他们身上依稀体悟到在课堂上书本里得不到的某种创作的“门径”,同时发现了自己本有的创作的潜能,也写起东西来了。例如陈丹燕,就是在这种氛围里培育出来的后起之秀,现在青出于蓝而胜于蓝了。又如周佩红,是在这期间打下根基,而于毕业后起步,写出了许多相当优秀的散文。还有这次加入的戴舫,也是七七级学生,他本专注于黑格尔美学和一些文艺理论的研读,在这种氛围下,最后也写起小说来。毕业后,他赴美国求学并获博士学位,在大学教比较文学和古汉语课程,但一直保持着在“七七级”形成

的习性,在繁忙的教学之余,用中、英文写出了很多小说和电视剧本,至今乐此不疲,作品斐然可观。

现在这套华东师大作家群丛书第二辑中,除戴舫外,都不是七七级的,比较分散。他们毕业有先后,成名有迟早,名声也有大小,但都是出类拔萃的。现在我们把他们另行集中在一起,是想更全面地展示出华东师大作家群的力量,并觉得现在的华东师大中文系师生以至其他高校的师生,可能会从中继续受到感染和激励。我们期望也许有一天,在华东师大或其他高校的中文系,会形成一个新的作家群。

写于2008年4月

华东师大作家群丛书第二辑付梓前

序

王铁仙

摩罗的《西风的竖琴》是一本文学随笔,也是一本思想杂记。集中许多篇章,尤其是第一辑“讲述底层”中的文字,朴素如“实录”,质直、具体地讲述过去江西农村一些底层农民贫困、艰难和屈辱的生态,不用任何含混、虚浮的笔墨遮盖,直逼读者的眼目。同时,在那些质直到显得坚硬的文字里,常常冒出沉重的社会话题和作者独特的提问方式,迸射出他的思想的尖利的芒刺。那些尖锐问题出现得十分自然,发人深思,或至少令人觉得难以回避,而心生波澜。

这首先是因为,作者是“农民的儿子”。“我是农民的儿子”,这是作者的身份认同,他认为这也是对自己最真切的认识。他深感自己与农民血脉相连,改变不了,他也不想改变,并以此自诩。他的父母是道地的农民,自身也在农村底层翻滚多年,觉得深知底层农民真实的生活和心态,自信能够说出无切肤之痛的人士说不出的真实、达不到的深度。不记得哪一位外国学者说过:最能洞见社会真实的人是处于下层的人,他们所处的地位使他们能看得清楚;处于上层的人站在高处,则不能。(大意)本书的作者不一定知道这句话,但从这本书里的一些议论来看,他也是这样认为的,所以他为自己是农民的儿子而自傲。当然,他写这样的文字,主要还是他的底层农民的老实秉性和倔犟脾气使他不肯沉

默,觉得自己应该写。他那种质直的文字风格、那种有点生硬的说话方式,从本质上说也属于农民尤其是底层农民的风格。

不过作者又不仅仅是一个不愿背弃农民的农民的儿子,他同时还兼有另外两种人的气质:一是中国旧式读书人的耿介,例如像他理解并赞赏的他的江西九江同乡陶渊明那样;一是现代智识者对自由个性和生命尊严的坚执,以及对人生意义的不尽的求索。这些在“言说自我”一辑中有较多表露。他为了守护自己心的洁净,而拒绝一些改变处境的机会,宁可可仍然陷在贫困之中。就此而言他近似古代真正的“名士”,与时下一面追名逐利一面还要大事张扬自己如何追逐的新式文人很不一样。然而他又不全然是古之名士,只想洁身自好,随遇而安。他具有强烈的现代意识,长期以文学阅读和写作为方式,维护和追求个性自由、生命价值和社会真理,并作为自己的精神安居之所。但有时,他又感到写作并不能自救,不能“在精神上挽救自己的覆亡”,还会“遮蔽了扭曲了内心更多隐秘的东西”。他好像寻找不到什么,他从古往今来的人类中只看到贪欲、掠夺和种种暴力,只看到人性的黑暗和卑劣,他信仰过的文艺复兴直到十九世纪的人文主义和人本主义也开始在心里幻灭,只觉得“无效和无奈”,以致希望从宗教里去寻找精神的出路。他认为自己现在能够建立起来的,只是悲悯意识,是对人类和人生的悲悯情怀。

我以为他太过悲观。他被自身的痛苦经验和体验之网缠绕得过紧。我不是说他应该像他所指斥过的思想上的“无赖”那样忘掉或无视那一切,但我认为有时候需要挣脱出来,看一看想一想更广阔的世界、更复杂的事理以及如同长河般奔腾的历史,作更沉静的理论的思辨,让自己开朗一些。宗教确实可以使人获得某种精神上的和谐与生命的支撑,鲁迅在青年时期就说过:“伪士当去,迷信可存”,但对于作者这样一向执着于现实的人,想来效果是很有限的。我以为作者是可以开朗起来的,我在《爱婴之家》一文中看到一点他心中的光亮和暖意。虽然在这篇文章里,他仍然为“中国人的精神缺陷”痛心,但他毕竟看到了一些中国人对伤残孩子的救助和关爱,对人的爱心产生某种信念,同时表露出他自己对生命的虔敬之心。他写道:“在苍茫的黄昏笼罩大地的时候,面对一个一个无家可归的孩子和老人,面对一个一个流落在冷酷、遗弃、迫害中的孤苦无助的生命,请让这温柔的歌声像教堂里的管风琴声一样,从黄昏深处响起,颤栗着向每个人的心灵深处弥漫。”作者在这里表现出他相信人类的温柔的爱,是能够感动这个不健全的世界的。

在最后“笑看新生”的一辑里,我终于清晰地看到了作者心中明朗的一角,感受到

他面对活泼的新生命而生的欢欣,和这种欢欣中散发的柔和与温馨的气息。我因而更明白作者对人的生命的崇敬之心,而这是与对人类和生活的热爱相通的。他并没有绝望。他尽情讴歌小小生命的美妙、可爱和神奇,一点一滴记录下来,满怀欢喜地为他祝福。是的,在这世界上,没有比人的生命更宝贵的东西了,没有比赤子似的孩子更能给人带来希望了。作者崇敬和热爱生命,他就一定有力量继续积极地去探索人类的命运和人生的真正的意义,并在探索中开朗起来。

序

目录

序 王铁仙	1
-------	---

第一辑 ◎ 讲述底层

家在江西	3
父亲	8
给贪污的人送钱	13
父亲的第一本藏书	15
晒旧衣	18
我是农民的儿子	20
城里的姨妈	38
爱婴之家	58

第二辑 ◎ 言说自我

中学时代的文学书	73
我的财富观	80
写作的限度	91
丢掉手中的鸭毛	95
谛听天国的神秘声音	100
悲六道之伤	106
我为什么要写小说	110
丽娃河的鲜花	114

第三辑 ◎ 记述师友

思念仁者	121
自由的歌谣	126

西风的竖琴

摩罗文学作品自选集

一个高贵的生命	134
上帝的竖琴	148
爱是如此艰难	152
西山西水	156
篾匠爷爷	160

第四辑 ◎ 笑看新生

宝宝日记引言	165
半岁的小笑笑	167
宝宝离别枣园小区的邻居	176
宝宝搬家来到望京花园	184
观赏法国印象派绘画展	191
小诗人	194
隐秘的感情	201
爹爹妈妈吃饱了吗	205
后记 我在丽娃河蒙福甚多	207

西风的竖琴

摩罗文学作品自选集

家在江西

一九九三年我刚入华东师大，在丽娃河边的研究生楼前见到一只募捐箱和一张募捐海报。海报称，数学系研究生某某因患肝病治疗良久，身体虚弱，急需加强营养，而家又在江西，经济压力很大云云。海报所列理由实际上是这样：某人因病需一笔营养费，因家在江西拿不出这笔营养费乃请求他人援助。我也恰好是刚从江西来的，对“家又在江西”自然很有体会。但我没想到“家又在江西”竟然可以成为募捐的理由，而且是一经点出大家即可心领神会的强有力的理由。也就是说，在上海，在中国社会，在公众意识中，江西的形象即是穷山恶水、贫病交加的形象。

正当我反复咀嚼“家又在江西”的辛酸滋味时，一位与我一同来沪上学的老乡托人捎来口信：他因病在上海第六医院住院，嘱我去看他。他静静地躺在病床上，无力地握着我的手，侧着脸轻声说：“老兄呀，我不行了。”说完，两滴眼泪分别从鼻梁和鱼尾纹那里流下来。他患的是血液病，因免疫能力减弱，口腔已严重溃烂。他呲嘴让我看看，牙龈几乎烂光，白森森的牙齿无依无靠十分可怕。他每隔一小阵就必须给牙龈涂一次杀菌药。

看着他这份无奈，我内心很是凄凉。我不只是为一位老乡伤感，更为贫病交加的江西伤感。不久，老乡的叔叔和弟

弟赶到上海来看望他，老乡的岳父家还托他们带来了一笔钱。我与他们见面，一面唏嘘感叹，一边也为老乡庆幸。我想要是我躺在这个病床上，是很难有人从江西赶来看我的。一位江西农民跑到上海来侍候病人(姑且不说花钱治病)，虽不一定倾家荡产，至少当年的生计是要受到严重影响的。而我的父母都是年近七十、靠儿子们赡养的农民，他们的一幢旧房早就分给了几个儿子，已经无家可倾，无产可荡了。我暗暗警戒自己，万勿在上海生病。

我那位老乡是在入学报到约十天(甚至更短)后就发病的，等到他花了国家几万块钱、病情稍稍得到了控制，学校就照章将他退回江西。正当我为他百般惋惜时，我也发病了，跟他一样，我也住进了上海第六医院。

我发病时正在家里过寒假，连日发烧，乡下的医生诊不出究竟，进城看病又没有钱。腊月二十八日，我已卧床数日，很想起床吃顿年夜饭，以给家里人添一份快乐，减一份担忧。但我怎么也爬不起床。这时我只有一个打算：赶快去上海，到上海治病去，否则怕是要死在江西。那时候我已十分虚弱，腿上尤虚。妹妹说我走路就像得过小儿麻痹症的外甥一样摇摇晃晃，这更增长了我的自怜自哀。春节刚过，我就天天盼着自己稍有转机，以便有力气独自投奔上海去。没有一个人能护送我，因为穷，因为出不起路费。妻子将我送到九江的轮船上，哭哭啼啼地分手了。我独自挣扎着去上海。船上的两天，我竟然没法按时去买吃的，因为我气喘脚乏，行路不便。我一路饿着到了上海。

一九九四年三月我到上海市第六医院看专家门诊。接诊的专家将我作为危重病人安排到急救科监护病房。等不及护士送来被子，我就一头趴在病床上不想爬起来。一位女医生来记录病情，见我这个样子，满脸焦急与怜悯。六院是由外国人捐助医疗设施的新建的综合性医院，有专门收治危重病病人的监护病房，其医护条件更加可以放心。我能带着一口气住进六院，确实深感庆幸。可想起那位江西老乡出院才不久，我又住进了同一家医院，心中倍加凄凉。医生开始担心我患的是某种疑难心脏病，后又怀疑我是血液病，有一次全急救科的当班医生在副主任率领下全都来到我的病房，把我的病床围得严严实实，他们仔细地观察问询，并摸遍我的身体，那份郑重和严肃让我吃惊不小。那几天我心中老是萦绕着一些不祥的意象，担心自己气数已尽。

诊断结果终于出来了：结核性胸膜炎、胸积水、肺结核，我和医生都松了一口气。我赶紧给父母写信，像写喜报一样轻松愉快，告知仅有小病而已。又反复给妻子写信，一再嘱她千万别来上海看我。那时她在一家农村中学教书，每月收入仅一百多元。而